

中共宜兴市委办公室文件

宜办发〔2023〕49号

中共宜兴市委办公室 宜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转发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开展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 推荐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管理办），各镇（街道）党（工）委、人民政府（办事处），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市各人民团体，市各国有企业：

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将《关于开展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关于开展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践行新时代人才工作新理念、新战略、新举措，不断加强我市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乡土人才队伍建设，根据中共宜兴市委、宜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 打造区域性国际化中心城市的实施意见》（宜发〔2022〕53号），现就开展我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推荐条件和范围

选拔推荐人选必须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领导，遵纪守法，有良好的科学精神、专业精神和工匠精神，模范履行岗位职责，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乡土人才。年龄要求：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男 55 周岁以下（196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女 50 周岁以下（197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乡土人才，55 周岁以下（196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选拔推荐条件详见附件 1）。

选拔推荐人选须是近 5 年（或 2021 年 1 月 1 日后来宜）在我市专业技术岗位和技能岗位上工作的在职人员或长期扎根基层一线从事乡土技能技艺、乡村产业振兴相关工作的人员。新经

济组织、新社会组织人才以及港澳台地区在内地（大陆）工作的高层次人才、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含外籍）中符合选拔条件的人员，均可按选拔程序推荐。在企事业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后不再直接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或技能工作的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不在选拔范围之内。

二、 选拔推荐指标

本次选拔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总人数 30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才 24 人、高技能人才及乡土人才 6 人。对各园区、镇、街道及各条线主管部门不设定推荐指标限制，相关单位可以对照选拔条件积极推荐。

三、 选拔重点

重点推荐在国家和省、市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项目、重大基础科学研究、关键核心“卡脖子”技术等领域涌现的优秀人才；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引领支撑国家重大科技战略创新发展的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长期扎根一线专业技术和技能岗位并作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

四、 选拔程序和办法

（一）个人申报、自下而上逐级审核推荐。

（二）推荐人选须由所在单位予以公示，公示情况须在申报登记表单位意见栏中予以说明，公示时间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然后由各主管部门或所在园区、镇、街道审核同意推荐上报。

（三）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市委组织部组织专家对

申报人选进行评审和综合评议，确定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人选名单。

（四）人选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市委市政府发文公布。

五、材料报送

请各主管部门和有关单位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开展申报推荐工作，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将以下材料报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逾期报送不予受理。

（一）报送函 1 份。各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须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报送函，内容主要包括人选推荐情况、公示情况等。

（二）加盖公章的推荐人选情况汇总表 2 份，并报送电子版（附件 2）。

（三）《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情况登记表》2 份（附件 3）。

（四）申报人选附件材料 1 份，主要包括身份证、最高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获奖证书、专利证书复印件；近 5 年发表的代表本人学术技术水平的论文、论著复印件；其他能证明自己突出业绩贡献的材料等。上报材料若涉密，须作脱密处理。附件材料单独装订成册。

各主管部门及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推荐工作，认真做好宣传，加大对申报材料的审核力度，确保各项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推荐人选的个人申报材料须用标准档案袋封装（一人一袋），并于档案袋正面粘贴封面，封面

注明申报人员姓名、申报人员单位、主管部门、申报类别（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乡土人才）。属机密材料必须标明。材料均使用 A4 纸。专业技术人才的申报材料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高技能人才、乡土人才的申报材料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科。

六、联系方式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嵇碧波	87986257
	电子邮箱	454280874@qq.com
就业促进科：	冯博	87981920
	电子邮箱	994858673@qq.com

附件：1.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推荐条件
2.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
3.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情况登记表

附件 1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推荐条件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必须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有良好的专业素养、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能够模范履行岗位职责，为我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显著贡献。

一、专业技术人才

长期在专业技术岗位上工作，业绩、成果和贡献突出，并得到本地区、本系统同行认可，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取得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同时具备研究生学历（或学位），男 55 周岁以下（196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女 50 周岁以下（197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具有创造性，达到省、市先进水平。
2. 在社会科学研究方面有一定成果，在省、市有一定知名度，并为该专业领域同行认可。
3. 在技术上有重大突破、发明创造或重大技术革新，获得技术发明奖或科技进步奖的主要完成人。
4. 在完成市以上重点工程、重大科技攻关项目、引进项目或在大中型企业技术改造以及吸收引进高科技产品、技术项目中，创造性地解决了重大技术难题，其技术水平处于省市同行业

领先地位，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 组织实施科研成果转化应用和中试生产，推动高新技术产业化和产学研紧密结合，促进我市中小企业技术进步等方面成绩突出，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 长期从事教育工作，在教书育人方面成绩卓著，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在全市同行中享有较高声誉，所创建的教学方法在一定范围内产生实际效果。

7. 长期在医疗卫生一线工作，医疗技术精湛，多次成功诊治疑难危重病症，成绩突出，在全市同行中有一定的声誉，并总结出一套有效方法，得到同行公认。

8. 在文化、艺术事业等专业技术岗位做出突出成绩，获得市级以上奖励，具有显著社会效益。

9. 长期在农业生产或农业技术推广一线工作，在成果转化、技术改进和推广服务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为推动农业科技进步和农村经济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0. 在管理工作中，能结合实际运用现代管理科学理论，提出切实可行的科学管理方法或做出正确决策，并在其方法或决策指导下取得了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其水平处于省内先进或市内同行业领先地位。

11. 在推行创新创业工作实践中，能够组织领导和亲自参与企业重要攻关，集聚一定数量的高层次人才，组织开发的新技术

新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处于省内先进水平，产品市场广，企业成长性好，销售收入高。

12. 在其它专业技术领域，做出突出成绩，对我市精神文明或物质文明建设有重大贡献，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在省市内同行中享有较高声誉。

二、高技能人才和乡土人才

长期在各类生产服务岗位一线从事技能工作，或长期扎根基层一线从事乡土技能技艺、乡村产业振兴相关工作，技艺精湛、业绩突出。高技能人才应具有国家职业资格（技能等级）一级，男 55 周岁以下（196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女 50 周岁以下（197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乡土人才年龄为 55 周岁以下（1968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在开发新产品，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等过程中业绩突出，产生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2. 在培养高技能人才，传授技艺方面成绩突出，在全市或全省某一领域有一定影响。

3. 在开展技术革新、技术改造活动中解决重大技术难题，在同行中有一定影响。

4. 在本职业（工种）中，具有某种绝技绝招，在业界有一定知名度。

5. 在带领技艺传承、带强产业发展、带动群众致富、助推乡村振兴等方面，起到示范引领作用，贡献突出，有一定影响力

和知名度。陶艺类人员至少需取得高级工艺美术师职称及“江苏省技术能手”称号。

附件 2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

填报主管部门（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illegible]

1. 本表一式二份, 由上报的主管部门填写, 并按申报人员情况排序。 2. 本表纸质、电子文档同时上报。

附件 3

宜兴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情况登记表

姓	名	_____
单	位	_____
主管 部 门		_____
填 表 时 间		_____

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姓 名		性别		电子照片 (一寸免冠)
出生年月		学位		
毕业时间		学历		
毕业院校		籍贯		
工作单位			职务	
单位性质			政治面貌	
从事专业或技术工种			参加工作时间	
专技职称（职业资格 或技能等级）			身份证号	
行业分类			联系电话	
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时间		工作经历		

获奖情况（近五年）				
序号	奖项名称	年份	等级	位次 / 人数

代表性著作或论文（近五年）				
序号	著作或论文题目	刊物名称	发表时间	作者身份 （独立、位次/人数）

主要业绩（1000 字以内）

所在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或园区、镇、街道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此表一式二份，可至“宜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技专栏--博站专家”下载。

